

李敖 大全集

31 李敖私房书（三）

李敖
大金集

31

李敖私房书(三)

李敖秘藏日记 李敖五五日记
李敖大学后期日记甲 李敖大学后期日记乙

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编撰说明

一、1999年1月，中国友谊版《李敖大全集》(1—20卷)在北京出版。逾年，《李敖大全集》(21—40卷)面世。十载光阴，世事沧桑。对李敖先生洋洋四十卷大著重新进行修订、梳理和再编辑，实属必然。

二、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将李敖先生的一千四百余言著述，按“文学与自传”“人物专题研究”“传统与文化专题研究”“历史与时政专题研究”，以及“私房书”和“杂写集”六大主题分类编排，摒弃了原台湾版“合订本式”的编撰方式。

三、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收录李敖先生的著述更为丰富、全面。与十年前出版的“大全集”相比，增加的篇目文章字数总计一百四十余万言。

四、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的编撰，仍沿袭与李敖先生约定的基本原则，即“只删不改”“删节段落用省略号表示，并标明‘编者略’”“未采用之篇章在卷首目录中标明”，以期尽可能保持李敖先生著述的全貌和原貌。

五、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的编撰，遵循有关规定，对涉及不能为大陆读者认同的政治取向的内容做了技术处理；对学术思想及观念上的差异则保持原貌；对台湾党政机构名称和职务称谓，采用加引号的处理方式，但引文内和引号内的则不再加引号。特此说明。

在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即将付梓之际，衷心感谢李敖先生长期以来对中国友谊出版公司的信任，将他几乎全部著作的中文简体字版本交由我公司在祖

2 | 李敖大全集(卷 31)

国大陆出版。衷心感谢新闻出版总署、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台湾研究所,对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的出版所给予的支持和帮助;感谢其他所有为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的出版给予支持和帮助的朋友;并诚恳期待各界读者对我们编撰工作中存在的缺点和错误予以指正。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2009 年 12 月



目 录

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编撰说明/1

《李敖秘藏日记》(1—123)

- 软禁残记/3
- 金兰琐碎
 - 1978年札记/22
- 杂评鲁迅和他孙子
 - 1982年9月23日的日记/45
- 5月26的日记
 - 1983年/49
- “黑军师”手记
 - 1983年9月9日日记/51
- 独游“太原五百完人成仁招魂冢”
 - 1984年5月12日日记/54
- “统战”也要选择对象的
 - 1984年7月20日日记/57
- 代曹禺驳夏志清
 - 1985年1月16日日记/59
- 1月的日记
 - 1985年/63
- 2月的日记
 - 1985年/72
- 3月的日记
 - 1985年/84
- 4月的日记
 - 1985年/96
- 欲看湖光不自由
 - 1986年2月5日到6日/109

目 录

- 夺魄的代价
——1986年6月2日日记/115
- 垦丁随记/117
- 江述凡来电/119
- 李登辉对谁而发/120
- 陈履安的房事问题/122
- 《李敖五五日记》(125—234)
- 李敖五五日记/127
- 《大学后期日记甲集》(235—349)
- 前记/237
- 1958年6月/238
- 1958年7月/271
- 1958年8月/284
- 1958年9月/292
- 1958年10月/303
- 1958年11月/317
- 1958年12月/335
- 《大学后期日记乙集》(351—454)

- 前记/353
- 1959年1月/355
- 1959年2月/376
- 1959年3月/387
- 1959年4月/399
- 1959年5月/410

1959 年 6 月 /423
1959 年 7 月 /438
1959 年 8 月 /451
给钱思亮校长的一封公开信 /452

目 录

李教
秘藏日记

秘

软禁残记

1970年1月里，彭明敏在被国民党全天候软禁下，神秘偷渡到瑞典，并取得政治庇护。消息传来，国民党立刻把我软禁，不分日夜，由专车一辆、专人若干，对我紧迫盯人起来。这一紧迫盯人，先由警察单位派人，后由警总单位接力，前后“跟监”（跟踪监视）了我十四个月，直到我在1971年3月19日被捕为止。

在软禁的头两个月，我有完整的日记，副本在抄家时侥幸没被抄走，现在我决定发表出来，算做“伤痕文学”。唐朝诗人“长安居，大不易”，看了我这日记，不有“台北居，大不易”之感者，非人也！

1983年5月8日，软禁后第十三年，记于台北旧居

1月26日 星期一

一、〔追记〕清早魏廷朝来，说彭明敏已偷渡，且得瑞典政治庇护，昨晚家属已收到电报云云，听了令人惊奇不已！

二、午后吴相湘来，说杨西昆昨天已在北大同学会上证实此事。

三、与蓄、段晚饭。

四、夜王晓波来电话，说洋报上有妙消息。我说我知道了！

五、请晓波、嘉广消夜。

1月 27 日 星期二

[追记]彦增、段来午饭。与刘、段、范赌钱。赢九百元。

1月 28 日 星期三

一、[追记]亚洲学会来电。维斌今早以延付赡养费被捕，明将再入狱，缺六万五，我设计募捐未成。近月来真多事之秋！

二、王淦（王淦为上任调查局台北站站长，时任调查局公共关系室主任）午来电，约下午 4 点到我家。3 点 50 分他来，坐到 4 点 40。他先说去年调查局办了许多大案，忙得不得了，所以没能来拜访我。我说：“你们业务兴隆。”他说：“只可惜百密一疏。”我们对视而笑。王淦要我帮他一点忙，想想看可有熟悉的外国人跟彭要好的。我说：“好像有一个《纽约时报》记者 Fox（包德甫），就是上次你们派了二十多个特务，在飞机场扣他五小时的那位。”他又笑问我跑不跑，我说：“第一、我要跑我五十三四年就跑了。第二、我要跑，也不会跑在彭明敏后面。”

1月 29 日 星期四

一、[追记]傍晚管区警察来，我在家吃蛋炒饭，顺便约他同吃。他貌似有难言之隐。最后说上面通令捉拿身高多少之独臂人彭明敏一名，他现在奉命来查管区内计程车，有没有搭过这类客人云云。我说你们要拜托《法网恢恢》（*The Fugitive*）中的医生去找，因为他是找独臂人的专家。……

二、管区警察下楼，我看他直入对面小店内，其中又人影幢幢，心知有异。不久小滕来，说：“怎么你的楼下有 007？”我把话题扯开，因今晚大家玩牌，免得扫兴也！我一边赢钱，一边注意楼下活动，最后门半开，灯亮通宵。

三、夜赌赢九百七。

四、临睡前重读《阿登纳传》，看被极权者迫害故事。

1月 30 日 星期五

一、[追记]Strangers at the gate！

二、小华来电，说昨晚范经理等下楼，被人仔细端详，大大确定是 007。

三、通知众朋友，“不来不怪，要来自负其责”。

四、魏胖来电“恭喜”。

五、午后经过派出所，找管区警察不在，所中值班人说他有“特别勤务”，我心里更明白了。

六、回来文岳来，我电王淦，说怎么彭明敏家门口的人跑到我家来了？我不像彭明敏——你们看他一年半载，可是他妈妈有钱养他；你们若看我一年半载，你们吓不倒我，可是却吓走了我的朋友，那我就饿死了，我只好先卷好铺盖，住到你们局里来！请你问问沈局长，到底是怎么回事？一会过后，王回电，说沈局长说，不是他们局里的，并说为我打听打听。

七、我还跟王淦开玩笑说：“这回冬防，我要特别加钱了！”

八、汤迺文来。

九、夜晓波、嘉广来。

十、夜小店又开灯通宵。

十一、2时后，改为路上监视。两人走来走去。

1月31日 星期六

一、早起，下楼叫住磨菜刀的，看到灰西装秃头胖子，他一看到我，就把头转过去。我上楼后，胖子在路上走来走去。

二、8点48分。013754 红垫摩托车，一年轻蓝夹克骑士，载来一褐西装上衣、白衬衫、黑领带、深灰裤、黑皮鞋中年人，三人到小店密商，秃胖及蓝夹克到门口，褐西装则转到小店后面甬道上向我张望，再转到路上，秃胖向他打招呼后，坐在蓝夹克车后而去。

三、不久又来了穿大衣戴美军压发帽的中年人，与褐西装在一起，看到我在楼上，两人分开。

四、穿褐西装的不断向楼上看。

五、午前，褐西装和穿褐夹克黑裤者，同一警察，索性坐在墙下晒太阳，聊天。

六、上午老段来电，说开小剗玩笑，说他来看小剗都被登记，小剗吓死了！

七、刘维斌又来电，我把几天来的情况详述一过。他说：“我们还是要赌，不赌不行。”（后赌到次晨九点，输二千四。）

八、与魏午饭，被跟踪，被我摆脱。

九、下午情报：彭一走，警总派管区警察先看我是否在家（24日上午）后，即由特勤队到我家盯三四天，后以责任太紧，决定皮球踢给市警察局，市警察局再踢给大安分局，于是由市警察局、大安分局与我的管区派出所组成专案联合小组，除由警总、市警局、分局、派出所各单位主管分层督察外，小组设组长一人，组员八人（内中一名为管区警察，改派为特勤〔特别勤务〕，免除其他业务，专门参加监视工作）。待遇除正规薪水外，组员每人每日加发二十四元，一月加发七百二十元，内定此项监视，至少三个月，八人每月开支五千七百六十元。其他跟踪车费等另报，组长以上薪水不详。同样被监视者，除我以外，有通化街的谢聪敏，与和平东路的□（按后查出即彭太太），每月总开支预算算是五万元。监视方法是二人一组，四小时一换班，二十四小时不断，做情况记录。先是派出所主管以李、谢二人都在管区内，为恐祸延，坚主管区警察逼李、谢搬家。我的管区警察表示没办法。（“房子是李敖自己的！怎么逼他不许住自己的房子？”）后分局局长与管区警察面谈，管区警察表示三点：一、李敖房子已抵押，经济情况不好，没钱逃（此点已被分局局长认为李敖可受外面接济）。二、李敖是最聪明的人，他要跑，会跑在（彭）前头，不会跑在后头。三、又因为李敖最聪明，所以他目前不走，政府抓他师出无名，他若一走被捕，对他反倒不利（此二点分局长同意）。

十、管区警察又先向分局长报备，以他跟我相识，分局长特准他到我家或坐我车。但他问分局长：“若是李敖到观光饭店去，我又没钱、又土，怎么办？”分局长说：“那你在门口等他。”

十一、管区警察仗着跟我相识，并了解我，在他当班时异常松懈，他甚至说：“李敖要跑，也不会在我当班时候跑，李敖够朋友。”因此被上面警告。甚或有其他警察，要求同他派在一组当班，以这样安全故也。

十二、管区警察透露：“上面只是怕你跑，只要你不跑，你在家里赌钱，我们不但不抓赌，反倒欢迎极了！”

十三、管区警察以看管有利可图，想包办看管，由他具结：看管费全部交他，如李敖跑了，愿被砍头。看管费他愿分一半给我。……继而思之，上面一定怀疑他跟我勾结，致有此奇想，如此议一出，反倒每天二十四块的外快也拿不到了。于是打消此念。

十四、管区警察又说：上面悬赏一万元，给提供彭在 12 月 20 号到 1 月 20 号重要动态的人。

十五、他又说现在我的照片已在各重要出口暗中画影图形分发，为怕我偷渡也。

十六、他说 29 号傍晚在我家，以奉命不准说，故只有做出难言之隐表情，让我心里有数。他说他所说一切，都请守密。

十七、原与彭明敏约今早 10 点见面的，如今他“爽约”了。

2 月 1 日 星期日

一、早起一直是秃胖和蓝夹克二人监视。

二、廷朝来，说昨晚他的管区警察还请他吃饭。谢聪敏处境与我一样，门口也是两个人。谢的老板请吃丰盛晚饭一顿，坚约再回去工作。大概官方感到谢之辞职，恐生意外，故迫老板前倨后恭也。

三、午后回来，褐西装在路上右口遥视。

四、夜 1 时后送蕾回家，一人从小店窗后望，另一人在路上走来走去。今晚小店灯火齐亮。

五、我归途中，碰到在路上的人，已坐上摩托车，迎面开来。

六、Mrs. Phillips 午约见于美国学校，说李翰祥不能出境，其中一理由竟是他同 Mrs. Phillips 联合设法偷渡李敖！真可笑！真是妈妈的！

七、与魏胖比较廖文毅回来与彭明敏出走对 KMT 之得失。魏胖说：“拉回来一个会撒尿的；逃掉了一个能拉屎的。”我们大笑不止。

八、今天各报遍登通缉彭明敏消息，内容一律，自是统一发稿也。

九、夜两点半，门口又恢复了两辆摩托车。大概路上走来走去的（就是昨天戴美军压发帽的）回来了。

2 月 2 日 星期一

一、整日被监视。

二、与维斌、小蕾下馆子、逛公园、打保龄球、看电影。

三、夜小店熄灯开门。

2月3日 星期二

一、上午警总查勤车来。

二、11时，魏廷朝姐姐来电：魏胖昨午十二点半，在班上被二人捕去。后魏胖女友杨小姐来电，确定为12点40分。

三、管区警察午言谢聪敏一再捉弄监视人：如上计程车，开一段就下来，走几步，再雇车等，又上楼后，半小时不开灯之类。

四、自由斗士罗素死矣！九十七岁。这几个月来生离死别之事太多！

五、下午去雷太太处，告以不宜来我家过年了。并送洋糖一盒，请转雷震。

六、再转赴齐世英家。世英先生对我临危不乱，且有幽默感，大感佩服。

七、再到魏家，劝慰廷朝姐。她没申请提审，盖申请也无用也！临走我笑说：“胖子在外招摇过甚，该让他好好在里面住几天！反正他说坐牢和在外面一样，叫他坐坐也好！”

八、夜段、刘约赌，我没去。为恐有累朋友也。

九、今晚搬出民家，改由计程车、摩托车摆在楼下监视。我夜1点送小蕾回家，利用自后开来的其他车灯光，看到：

(一) 车内二人，一睡一醒；

(二) 车为浅蓝色，字号“华宾 15-51492”。

十、夜思绪颇多。近月来，友朋中上天入地者有之（如殷海光）、远走高飞者有之（如彭明敏）、再入囹圄者有之（如魏廷朝）、如我被日夜看管者亦有之（如谢聪敏）。孰令为之？而使才智果敢之士，散失如此。

十一、今晚有车来驻，思及杜甫《宾至》诗中二句：“岂有文章惊海内，漫劳车马驻江干。”正前句写我，后句写特务也！

十二、因这次看管漏了魏胖，前天我笑他是“国特”，否则为什么只看我们，不看你。魏胖大笑。今天得知魏胖被捕，又可谓“后来居上”了。

十三、齐伯言就政治艺术而言，蒋经国似宜到彭家有所表示，起码宜约彭太太有所表示，如愿留台，无差别待遇；如愿随附彭先生，给予方便。

十四、临睡前，得宋时一故事，可为齐伯之言做一注脚：“李继迁扰西鄙，

保安军奏获其母，太宗欲诛之。以寇准居枢密，独召与谋。准退，过相幕，吕端（此大事不糊涂者也）谓准曰：‘上戒子勿言于端乎？’准曰：‘否。’告之故。端曰：‘何以处之？’准曰：‘欲斩于保安军北门外，以戒凶逆。’端曰：‘必若此，非人之得也。’即入奏曰：‘昔项羽欲烹太公，高祖愿分一杯羹。夫举大事，不顾其亲，况继迁悖逆之人乎？陛下今日杀之，明日继迁可擒乎？若其不然，徒结怨，益坚其叛耳！’太宗曰：‘然则如何？’端曰：‘以臣之愚，宜置于延州，使善视之，以招来继迁，即不即降，终可以系其心，而母生死之命在我矣！’太宗附髀称善曰：‘微卿，几误我事。’其后，母终于延州。继迁死，子竟纳款。”

十五、齐伯言通缉令之下，愚笨无比，大概是主管通缉单位者，不得不来一下子也。我说，毛泽东已被通缉二三十年。

2月4日 星期三

一、起床时见小八留字，知魏胖已于昨晚六点回来。因与联络，约午饭。但以被蓝夹克者尾随太紧，又电告不来了。只说：“调查局说我对他们有成见，所以这回表现良好”云云。

二、今值午班者，改在右面洗衣店原址监视，坐于窗后，手执一册，似为武侠小说。此为日来所见第一好学者也。

三、下午与蕾看电影。

四、今夜又改为步行哨，无灯无车。

五、致王兆民信：

二叔：
二婶：

前次被捕，承义为作保，至感。官方以彭明敏偷渡出境，似恐我将援例，现以九人小组，日夜在楼下监视，行动不便。旧年当前，此次失礼矣。

工部《闻斛斯六官未归》诗：“本为卖文活，翻令室倒悬。”息影四年，而校事诛求如此，思之可叹。此颂

双安

1970年2月4日午

刘叔前乞代致意。

2月5日 星期四

- 一、孟能来、定宝来、小钊来、秉钦来、张平来、亮言来、才蔚来。
- 二、今为阴历除夕，仍整日监视，原以为会“新年停火三天”——去年监视彭时曾停火三天。
- 三、晚上又入小店中，门 ajar，外有摩托车一辆。

2月6日 星期五

- 一、上午萧车入水沟，萧又伤手，陪他去市立医院，陈、蔡二医师识出文星集团。下午起在小滕家赌钱。
- 二、整日监视，入夜在小店中，以我未归，不熄灯。及我归来，方熄灯。门口有摩托车及灰大型吉普车一辆。

2月7日 星期六

- 一、上午管区警察来，说住在和平东路同样被监视的是魏廷朝（按地址恐有误）。他说吴相湘表示，监视令一下，将何以善其后？何以收场？此乃官方不智之举也。
- 二、仍整日监视。
- 三、在范家赌到次晨，赢三百一。

2月8日 星期日

整日监视。夜在维斌家赌通宵。

2月9日 星期一

- 一、清早赌归，watcher 自小店窗帘后望。不久魏胖来，跟踪者二人随至，同聚于小店中，魏胖过旧年游兴大发，结果由警察雇计程车陪他玩了横贯公路，一千多计程车钱，由警察请客，亦大有趣之事也！魏胖又说某公共汽车事及竞走比赛事，极有趣。魏说和平东路被监视者是彭家，他本人则被松山分局负责监